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 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021萬TEU，同比增長5.1% (2011年：5,729萬TEU)
- 完成散雜貨吞吐量3.27億噸，同比增長0.8% (2011年：3.25億噸)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
  - √ 港幣38.18億元，同比下降31.7% (2011年：港幣55.89億元(經重列))
  - √ 剔除非經常性淨收益後為港幣33.73億元，同比下降17.1% (2011年：港幣40.68億元(經重列))
  - √ 港口業務利潤貢獻為港幣35.18億元，同比增長6.5% (2011年：港幣33.04億元(經重列))
- 每股基本盈利153.26港仙，同比下降32.2% (2011年：225.89港仙(經重列))
- 末期股息每股48港仙(2011年：每股68港仙)

## 2012年全年業績公佈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年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經重列)
收入	2	11,022	9,470
銷售成本		<u>(6,687)</u>	<u>(5,418)</u>
毛利		4,335	4,052
其他收益淨額	4	1,787	1,949
其他收入	4	250	108
分銷成本		(61)	(47)
行政開支		<u>(1,241)</u>	<u>(1,177)</u>
經營溢利		5,070	4,885
融資收入	6	162	187
融資成本	6	<u>(1,328)</u>	<u>(1,061)</u>
融資成本淨額	6	<u>(1,166)</u>	<u>(874)</u>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2,754	3,329
共同控制實體		<u>213</u>	<u>346</u>
除稅前溢利		6,871	7,686
稅項	7	<u>(1,163)</u>	<u>(995)</u>
年內溢利	5	<u>5,708</u>	<u>6,691</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3,818	5,589
非控制性權益		<u>1,890</u>	<u>1,102</u>
年內溢利		<u>5,708</u>	<u>6,691</u>
股息	8	<u>1,744</u>	<u>2,424</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9		
基本(港仙)		<u>153.26</u>	<u>225.89</u>
攤薄(港仙)		<u>153.09</u>	<u>225.33</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經重列)
年內溢利	5,708	6,691
<b>其他全面收益/ (開支)</b>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之外幣折算差額	166	2,116
終止若干附屬公司控制權後的重分類儲備	(17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增加/ (減少)，		
扣除遞延稅項	157	(454)
分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88	(10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定額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淨額	(28)	(18)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儲備	3	45
年內其他稅後全面收益總額	216	1,58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5,924	8,280
<b>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b>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3,954	6,670
非控制性權益	1,970	1,610
	5,924	8,28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經重列)	2011年 1月1日 港幣百萬元 (經重列)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商譽		3,293	3,338	3,298
無形資產		4,796	1,253	9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63	18,269	16,835
投資物業		1,534	4,340	3,662
土地使用權		7,946	9,883	9,683
聯營公司權益		28,468	27,394	23,701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5,172	5,038	4,589
其他金融資產		2,092	1,919	2,4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30	344	342
遞延稅項資產		120	136	114
		<u>71,414</u>	<u>71,914</u>	<u>64,73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89	240	159
發展中物業及持作銷售之物業		—	4,380	2,241
其他金融資產		369	963	382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1,400	2,776	4,484
可收回稅項		2	2	—
現金及銀行存款		4,192	6,811	6,352
		<u>6,052</u>	<u>15,172</u>	<u>13,618</u>
<b>總資產</b>		<u><u>77,466</u></u>	<u><u>87,086</u></u>	<u><u>78,351</u></u>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1年 1月1日
	附註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重列)	(經重列)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9	247	246
儲備		44,097	41,522	36,905
擬派股息	8	1,196	1,683	1,918
		<u>45,542</u>	<u>43,452</u>	<u>39,069</u>
非控制性權益		8,140	11,355	10,329
		<u>53,682</u>	<u>54,807</u>	<u>49,398</u>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	985	938
來自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617	—	587
其他金融負債		11,184	16,231	14,14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89	1,049	—
遞延稅項負債		1,693	2,304	2,038
		<u>14,983</u>	<u>20,569</u>	<u>17,707</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1,641	3,888	4,382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986	1,615	1,748
來自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	616	—
其他金融負債		6,035	5,279	4,855
應付稅項		139	312	261
		<u>8,801</u>	<u>11,710</u>	<u>11,246</u>
總負債		<u>23,784</u>	<u>32,279</u>	<u>28,953</u>
總權益及負債		<u>77,466</u>	<u>87,086</u>	<u>78,351</u>
淨流動(負債)/資產		<u>(2,749)</u>	<u>3,462</u>	<u>2,37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8,665</u>	<u>75,376</u>	<u>67,105</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重估而作出修訂，此等資產均以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於2012年，本集團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12年1月1日開始財務年度生效之現有準則之修改、修訂及詮釋。

除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須重列以前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外，沒有其他修訂需要調整以前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之修訂，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在計量遞延稅項時先假定其可通過銷售而收回，除非這假定在某些情況下被推翻。

本集團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其投資物業。由於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董事檢討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後，並總結本集團持有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之業務模式的目的並不是隨時間流逝實現該等投資物業所包含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因此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載的假設並未被推翻。由於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因本集團毋須就出售其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繳納任何主要的所得稅，故本集團未就該等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而確認任何遞延稅項。以往，本集團於確認其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之遞延稅項時乃基於該等物業的全部賬面金額均通過使用而可收回。本集團認為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所持有位於中國大陸之投資物業是隨時間流逝而非通過銷售實現該等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因此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載之假設被推翻。基於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持有的中國大陸投資物業的全部賬面金額均可通過使用而收回，本集團繼續確認其位於中國大陸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的遞延稅項，因此，對於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持有的中國大陸投資物業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對本綜合財務報表的金額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的追溯應用導致本集團之遞延稅項負債於2011年1月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分別減少港幣2,700萬元及港幣4,700萬元，而有關修改已於保留盈利中確認。

此外，修訂本的採用導致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分別減少港幣600萬元及港幣2,000萬元，而因此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分別增加港幣600萬元及港幣2,000萬元。

上述會計政策之變動對本集團於2011年1月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之影響概述如下：

	於2011年 1月1日 (如以往呈報) 港幣百萬元	採納香港會計 準則第12號 (修訂本)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於2011年 1月1日 (經重列) 港幣百萬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如以往呈報) 港幣百萬元	採納香港會計 準則第12號 (修訂本)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重列)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負債	(2,065)	27	(2,038)	(2,351)	47	(2,304)
其他資產及負債	51,436	—	51,436	57,111	—	57,111
淨資產	<u>49,371</u>	<u>27</u>	<u>49,398</u>	<u>54,760</u>	<u>47</u>	<u>54,807</u>
股本、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21,862	—	21,862	23,517	—	23,517
保留盈利	17,180	27	17,207	19,888	47	19,935
非控制性權益	10,329	—	10,329	11,355	—	11,355
總權益	<u>49,371</u>	<u>27</u>	<u>49,398</u>	<u>54,760</u>	<u>47</u>	<u>54,807</u>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影響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港仙	2011年 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0.24	0.77
每股攤薄盈利增加	<u>0.24</u>	<u>0.77</u>

於2012年生效之現有準則之其他修訂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 2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業務、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港口相關製造業務及物業開發及投資。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來自其主要產品及服務之分析。

	2012年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港口服務、運輸收入、貨櫃服務及貨櫃場管理收入	6,653	6,394
物流服務收入(包括租金收入)	1,830	1,414
物業及貨品銷售	2,499	1,623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u>40</u>	<u>39</u>
	<u>11,022</u>	<u>9,470</u>

##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核心管理隊伍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業務性質及地區劃分不同分部以管理本集團之業務經營。

個別經營分部由其各自的管理團隊經營，有關財務資料可由主要營運決策者鑒定並合計總額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就業務及財務而言，管理層評估業務經營之業績包括港口業務、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港口相關製造業務及其他業務。



港口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經營之貨櫃碼頭業務及散雜貨碼頭業務。港口業務按地區進一步評估，包括珠三角(不包括香港)、香港、長三角及其他地區。

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經營之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冷凍倉庫物流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港口相關製造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經營之集成房屋製造及集裝箱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包括物業開發及投資及總部職能。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28日終止中國南山開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南山」)及其附屬公司(「南山集團」)(不包括深圳赤灣港航股份有限公司(「深赤灣」)及其附屬公司(「深赤灣集團」))(不包括深赤灣集團之南山集團以下統稱為「南山剝離集團」)之控制權，而中國南山隨後作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入賬後，主要營運決策者評估南山剝離集團之業績時，視為本集團其他業務的其中一項。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90%以上收入源自於中國大陸。

截至2012年或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之收入均不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84%(2011年：92%)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位於中國大陸，其餘位於中國大陸以外地區。

列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項目下之數額指本集團之收入。列在「分佔聯營公司」及「分佔共同控制實體」項目下之數額分別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收入。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地區	小計			物業開發 及投資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5,814	216	—	623	6,653	1,830	720	1,819	11,022
分佔聯營公司	164	802	7,522	466	8,954	584	18,257	762	28,557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	1	16	294	1,662	1,973	—	—	673	2,646
分部收入合計	<u>5,979</u>	<u>1,034</u>	<u>7,816</u>	<u>2,751</u>	<u>17,580</u>	<u>2,414</u>	<u>18,977</u>	<u>3,254</u>	<u>42,225</u>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地區	小計			物業開發 及投資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5,647	225	—	522	6,394	1,414	407	1,255	9,470
分佔聯營公司	168	855	5,349	429	6,801	582	20,975	609	28,967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	—	21	281	1,509	1,811	—	—	725	2,536
分部收入合計	<u>5,815</u>	<u>1,101</u>	<u>5,630</u>	<u>2,460</u>	<u>15,006</u>	<u>1,996</u>	<u>21,382</u>	<u>2,589</u>	<u>40,973</u>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經營溢利／(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地區	小計		物業開發 及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虧損)	2,530	25	55	294	2,904	1,005	29	1,365	(233)	1,132	5,070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40	216	1,560	131	1,947	130	546	131	—	131	2,754
— 共同控制實體	—	1	77	169	247	—	—	(34)	—	(34)	213
	2,570	242	1,692	594	5,098	1,135	575	1,462	(233)	1,229	8,037
融資成本淨額	(91)	—	—	(57)	(148)	(196)	(15)	(223)	(584)	(807)	(1,166)
稅項	(480)	(4)	(142)	(32)	(658)	(148)	(34)	(323)	—	(323)	(1,163)
年內溢利／(虧損)	1,999	238	1,550	505	4,292	791	526	916	(817)	99	5,708
非控制性權益	(694)	—	—	(80)	(774)	(504)	32	(644)	—	(644)	(1,890)
<b>分部業績</b>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之溢利／(虧損)	<u>1,305</u>	<u>238</u>	<u>1,550</u>	<u>425</u>	<u>3,518</u>	<u>287</u>	<u>558</u>	<u>272</u>	<u>(817)</u>	<u>(545)</u>	<u>3,818</u>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u>863</u>	<u>8</u>	<u>—</u>	<u>147</u>	<u>1,018</u>	<u>189</u>	<u>22</u>	<u>48</u>	<u>7</u>	<u>55</u>	<u>1,284</u>
資本開支	<u>1,258</u>	<u>6</u>	<u>—</u>	<u>1,799</u>	<u>3,063</u>	<u>553</u>	<u>37</u>	<u>443</u>	<u>1</u>	<u>444</u>	<u>4,097</u>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經營溢利／(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港口業務				小計	保稅物流及	港口相關	其他業務			合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地區		冷鏈業務	製造業務	物業開發 及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虧損)，不包括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權益之收益	2,678	31	26	104	2,839	495	(23)	334	(127)	207	3,518
分佔以下各項之											
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52	339	1,421	151	1,963	75	1,195	96	—	96	3,329
— 共同控制實體	—	—	128	196	324	—	—	22	—	22	346
	2,730	370	1,575	451	5,126	570	1,172	452	(127)	325	7,193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權益之收益											1,367
融資成本淨額	(85)	—	—	(80)	(165)	(144)	(17)	(86)	(462)	(548)	(874)
稅項	(502)	(5)	(261)	(22)	(790)	(57)	(72)	(76)	—	(76)	(995)
年內溢利／(虧損)	2,143	365	1,314	349	4,171	369	1,083	290	(589)	(299)	6,691
非控制性權益	(789)	—	—	(78)	(867)	(253)	(20)	38	—	38	(1,102)
<b>分部業績</b>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之溢利／(虧損)	<u>1,354</u>	<u>365</u>	<u>1,314</u>	<u>271</u>	<u>3,304</u>	<u>116</u>	<u>1,063</u>	<u>328</u>	<u>(589)</u>	<u>(261)</u>	<u>5,589</u>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u>895</u>	<u>8</u>	<u>—</u>	<u>186</u>	<u>1,089</u>	<u>225</u>	<u>13</u>	<u>80</u>	<u>5</u>	<u>85</u>	<u>1,412</u>
資本開支	<u>996</u>	<u>7</u>	<u>—</u>	<u>1,351</u>	<u>2,354</u>	<u>860</u>	<u>48</u>	<u>75</u>	<u>3</u>	<u>78</u>	<u>3,340</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惟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所有資產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

於2012年12月31日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不包括											
聯營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權益)	24,215	165	1,848	9,558	35,786	4,119	19	1,444	2,336	3,780	43,704
聯營公司權益	1,301	1,656	14,734	1,048	18,739	440	6,597	2,692	—	2,692	28,468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3	5	833	4,331	5,172	—	—	—	—	—	5,172
分部資產總額	<u>25,519</u>	<u>1,826</u>	<u>17,415</u>	<u>14,937</u>	<u>59,697</u>	<u>4,559</u>	<u>6,616</u>	<u>4,136</u>	<u>2,336</u>	<u>6,472</u>	<u>77,344</u>
可收回稅項											2
遞延稅項資產											120
總資產											<u>77,466</u>
<b>負債</b>											
分部負債	<u>(4,910)</u>	<u>(32)</u>	<u>—</u>	<u>(3,380)</u>	<u>(8,322)</u>	<u>(1,296)</u>	<u>—</u>	<u>(7)</u>	<u>(12,327)</u>	<u>(12,334)</u>	<u>(21,952)</u>
應付稅項											(139)
遞延稅項負債											(1,693)
總負債											<u>(23,784)</u>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續)

於2011年12月31日(經重列)

	於2011年12月31日(經重列)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地區	小計		物業開發 及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不包括											
聯營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權益)	22,932	199	1,719	5,275	30,125	9,646	1,029	12,173	1,543	13,716	54,516
聯營公司權益	1,137	1,755	13,967	1,128	17,987	824	7,836	747	—	747	27,394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	4	833	4,010	4,847	—	—	191	—	191	5,038
分部資產總額	<u>24,069</u>	<u>1,958</u>	<u>16,519</u>	<u>10,413</u>	<u>52,959</u>	<u>10,470</u>	<u>8,865</u>	<u>13,111</u>	<u>1,543</u>	<u>14,654</u>	<u>86,948</u>
可收回稅項											2
遞延稅項資產											136
總資產											<u>87,086</u>
<b>負債</b>											
分部負債	<u>(4,882)</u>	<u>(40)</u>	<u>—</u>	<u>(3,450)</u>	<u>(8,372)</u>	<u>(4,345)</u>	<u>(744)</u>	<u>(6,825)</u>	<u>(9,377)</u>	<u>(16,202)</u>	<u>(29,663)</u>
應付稅項											(312)
遞延稅項負債											(2,304)
總負債											<u>(32,279)</u>

#### 4 其他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

	2012年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b>其他收益／(虧損)</b>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	522	445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1,367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虧損)	1,287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增加／(減少)	40	(53)
與終止若干附屬公司控制權相關之虧損淨額	(225)	—
出售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36	3
匯兌收益淨額	27	189
	<u>1,787</u>	<u>1,949</u>
<b>其他收入</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上市權益投資	47	21
— 非上市權益投資	16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9	30
持有至到期投資之收入	22	—
其他	136	37
	<u>250</u>	<u>108</u>

#### 5 年內溢利

	2012年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		
存貨成本(含待出售物業)	1,514	1,071
員工成本(含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1,537	1,48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76	1,155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208	257
核數師酬金	15	22
經營租賃租金		
— 土地及樓宇	117	128
— 廠房及機器	75	14
	<u>75</u>	<u>14</u>

## 6 融資收入及成本

	2012年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利息利入：		
銀行存款	162	183
墊付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	—	4
	<u>162</u>	<u>187</u>
融資收入	----- 162	----- 187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438)	(463)
—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16)	(19)
應付上市票據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358)	(359)
—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245)	(113)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應付非上市票據	(251)	(53)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貸款	(6)	(1)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93)	(114)
來自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27)	(26)
	<u>(1,434)</u>	<u>(1,148)</u>
產生之借貸成本總額	(1,434)	(1,148)
減：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數額(註)	106	87
	<u>106</u>	<u>87</u>
融資成本	----- (1,328)	----- (1,061)
融資成本淨額	<u><u>(1,166)</u></u>	<u><u>(874)</u></u>

註：

已採用每年5.42% (2011年：每年5.64%)之資本化利率，相當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融資之借貸成本加權平均利率。



##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 16.5% (2011 年：16.5%) 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業務須繳納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標準稅率為 25%。於 2008 年 1 月 1 日前在中國成立且享受 15% 優惠稅率之外資企業，於 2011 年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 24%，自 2012 年起採用 25% 之標準稅率。若干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於首五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隨後五年則獲減免 50% 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抵銷過往年度之所有未到期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開始或由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以較早者為準。此外，中國企業所得稅對境外投資者獲分派 2008 年及之後賺取的利潤的股息一般徵收 10% 預提所得稅，而就若干地區(包括香港及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所持有的中國實體而言，倘該等公司根據中國之稅務條例為持有該等中國實體超過 25% 權益之實益擁有人，則享有 5% 的優惠稅率。

香港及中國大陸以外之稅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2012 年 港幣百萬元	2011 年 港幣百萬元 (經重列)
<b>當期稅項</b>		
香港利得稅	8	7
中國企業所得稅	630	569
出售聯營公司產生的中國企業所得稅(註 i)	248	—
中國預提所得稅	190	209
海外預提所得稅	5	—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異之起始及轉回	174	66
中國預提所得稅稅率變動引起的遞延稅項(註 ii)	—	144
終止南山剝離集團控制權後轉回遞延稅項	(92)	—
	<u>1,163</u>	<u>995</u>

註：

- (i) 該金額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出售在中國成立的兩家聯營公司所產生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 (ii) 當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被視為出售時，本集團不再就其應收聯營公司股息享受5%之優惠稅率，導致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該投資之未匯出盈利額外增加遞延稅項港幣1.44億元。

## 8 股息

	2012年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2011年：每股30港仙)	548	741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48港仙(2011年：每股68港仙)	1,196	1,683
	<u>1,744</u>	<u>2,424</u>

於2013年3月27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48港仙。該等末期股息將會根據以股代息之方法，以已作繳足股款之本公司新股形式向權益持有者配發；惟權益持有者亦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份末期股息以代替上述獲配發之股份。建議股息並無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

擬派2012年末期股息乃根據於2013年3月27日已發行股份2,491,853,388股(2011年：2,474,491,236股)計算。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本集團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2012年	2011年 (經重列)
<b>基本</b>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港幣百萬元)	3,818	5,58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90,749,114	2,474,154,494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53.26</u>	<u>225.89</u>
<b>攤薄</b>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溢利(港幣百萬元)	3,818	5,58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90,749,114	2,474,154,494
認股權之調整(註)	<u>2,736,995</u>	<u>6,098,348</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93,486,109	2,480,252,842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153.09</u>	<u>225.33</u>

註：調整是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認股權獲得行使。根據未行使認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釐定按公允價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認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 10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結餘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港幣8.52億元(2011年：港幣12.04億元)。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90天之信貸期(2011年：90天)。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準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尚未到期	273	266
逾期日		
– 1-90日	539	733
– 91-180日	29	44
– 181-365日	8	140
– 超過365日	3	21
	<u>852</u>	<u>1,204</u>

## 11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餘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港幣2.94億元(2011年：港幣3.18億元)。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尚未到期	5	63
逾期日		
– 1-90日	207	219
– 91-180日	49	5
– 181-365日	7	14
– 超過365日	26	17
	<u>294</u>	<u>318</u>

## 擬派末期股息及以股代息計劃

董事建議向在2013年6月24日當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以股代息股息每股48港仙(2011年：68港仙)，股東有權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份末期股息代替股份分配(「以股代息計劃」)。末期股息將約於2013年7月30日派發。

待本公司股東在2013年6月18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將約於2013年6月27日向股東發出一份刊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的通函，連同有關的選擇表格。以股代息計劃需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該計劃而發行之新股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預計末期股息單與根據以股代息計劃而發行之新股之股票約於2013年7月30日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2013年6月11日至2013年6月18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最遲須於2013年6月10日下午4時30分以前，將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所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派予於2013年6月2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辦公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為符合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3年6月2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同上)辦理登記手續。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2012年，全球經濟持續放緩，主要發達經濟體增長乏力，新興經濟體亦明顯減速。按照2013年1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公佈資料，2012年全球經濟增長率為3.2%，增幅較2011年下降0.7個百分點。其中發達經濟體增長1.3%，增幅下滑0.3個百分點；發展中經濟體增長5.1%，增幅下降1.2個百分點；全球貿易總量(貨物與服務)增長2.8%，增幅下降4.1個百分點。

2012年，中國GDP增速回落至8%以下，對外貿易增速持續放緩。全年中國完成對外貿易進出口總值38,668億美元，同比增長6.2%，增速下滑16.3個百分點。其中出口總值20,489億美元，同比增長7.9%，增速下滑12.4個百分點；進口總值18,178億美元，同比增長4.3%，增速下滑20.6個百分點；外貿進出口呈現出對GDP的負貢獻。

受全球經貿增長減速、需求不足影響，全球港口業務普遍呈現出增速持續回落。按照交通部公佈資料，中國港口於2012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77億標準箱(「TEU」)，同比增長8.2%，較2011年增速下滑約3.2個百分點。

2012年，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021萬TEU，比2011年增長5.1%，其中內地集裝箱吞吐量增長7.0%；港口散雜貨業務完成吞吐量3.27億噸，較2011年增長0.8%。本集團作為第一大股東的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團」)受航運市場低迷影響，集裝箱銷售業務錄得較大下跌，2012年共銷售乾貨集裝箱和冷藏集裝箱120萬TEU，下降24.3%；銷售特種集裝箱7.3萬TEU，下降5.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溢利為港幣38.18億元，比2011年下降31.7%，其中經常性溢利為港幣33.73億元，比2011年下降17.1%。2012年，本集團實現收入港幣110.22億元，比2011年增長16.4%，其中來自港口核心業務的收入為港幣66.53億元，比2011年增長4.1%。本集團的港口核心業務實現EBITDA<sup>註1</sup>港幣83.73億元，比2011年增長0.7%，港口核心業務之EBITDA貢獻佔本集團EBITDA總額的71.5%。

於2012年9月，本公司與中國南山簽署託管協議，中國南山根據該協議將其所持深赤灣股權之管理及決議權全數授予本集團，並於2012年11月生效。另外，在2012年12月，本公司與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招商局(香港)」)同意終止雙方於年前簽訂之有關招商局(香港)將中國南山23.49%股權之管理及決議權授予本公司之託管協議。

在進行以上交易後，本集團由2012年12月28日終止控制南山剝離集團，亦不再將其資產、負債及財務業務合併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國南山則成為本公司聯營公司，並依照權益法作會計處理，而深赤灣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南山剝離集團不再併表，導致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銀行存款和貸款)大幅下降。

在2012年，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入為港幣63.33億元，其中南山剝離集團貢獻港幣10.33億元。

<sup>註1</sup> EBITDA指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利息開支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但不包括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之溢利。

## 港口業務

2012年，本集團港口業務實現EBIT<sup>註2</sup>港幣60.49億元，與去年持平，佔本集團EBIT總額的比重由上年度的68.2%上升至69.5%。

2012年，本集團內地港口項目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437萬TEU，同比增長7.0%，高於全國港口外貿集裝箱吞吐量增幅約2.5個百分點，保持國內領先的碼頭營運商地位；香港港口項目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44萬TEU，比上年同期下降10.6%；其它港口項目完成吞吐量接近40萬TEU，同比增長4.3%。

港口項目中，不同區域的集裝箱業務表現差異較大。在珠三角地區，本集團的深圳西部碼頭扭轉去年吞吐量下跌的局面，2012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158萬TEU，同比增長0.8%；珠江內河貨運碼頭有限公司2012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12萬TEU，同比增長22.9%；而位於香港的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和招商局貨櫃服務有限公司合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44萬TEU，同比下跌10.6%。於長三角區域，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港集團」)集裝箱吞吐量完成3,253萬TEU，同比增長2.5%；而寧波大榭招商國際碼頭有限公司則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92萬TEU，同比增長9.9%。環渤海地區，青島前灣聯合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繼續深化與青島港(集團)有限公司的合作，集裝箱吞吐量跳躍式增長107.5%，達430萬TEU。

散雜貨業務方面，散雜貨吞吐量於2012年同比小幅增長0.8%，完成3.27億噸。各港口項目散雜貨吞吐量於2012年漲跌互現，其中深圳西部港區完成3,266萬噸，與2011年基本持平；上港集團完成1.85億噸，同比增長3.5%；漳州招商局碼頭有限公司完成874萬噸，同比增長2.9%；東莞麻涌碼頭在新增作業能力帶動下，2012年

<sup>註2</sup> EBIT指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利息開支淨額及稅項前溢利，但不包括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之溢利。



完成417萬噸，同比增長53.2%；青島前灣西港聯合碼頭有限責任公司和湛江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完成2,796萬噸和6,827萬噸，同比分別錄得1.5%和6.9%下降。

面臨充滿挑戰的外部經營環境，本集團圍繞「逆境中練內功保穩定，機遇中謀創新促發展」的工作思路，一方面以精細化管理與創新發展為驅動，實現降本增效以提升資產效益；另一方面，繼續拓展海外港口市場，同時深化國內港口佈局，並積極研究港口價值鏈延伸及商業模式創新，為集團持續發展注入新的動力。

2012年，本集團於海外項目拓展取得豐碩成果，先後向全球十大集裝箱碼頭營運商之一的Terminal Investment Limited SA集團收購西非多哥洛美港集裝箱碼頭項目50%股權，並分別於2012年12月及2013年初完成了台灣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10%股權及東非吉布提港有限公司23.5%股權的收購。另外，本集團亦於2012年進一步收購經營斯里蘭卡科倫坡港南集裝箱碼頭的Colombo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 30%股權，令本集團於其持股達到85%。於2013年1月，本集團亦與達飛航運就於全球8個國家經營、開發及投資15個集裝箱及散雜貨碼頭港口網路的Terminal Link SAS 49%的股權收購達成協議，進一步擴展國際港口業務版圖。本集團在本年度作出或已同意作出的多個收購項目均位於國際主要航運幹道於個別地區的優越戰略位置，以配合全球貿易發展趨勢，有效捕捉當地腹地經濟起飛及中轉業務潛力，並能與本集團現有的海外及國內港口項目形成聯動，鞏固在國際集裝箱港口業務的市場地位；當中大部份項目在扣除相關利息後更能對本集團盈利作出即時貢獻。

在拓展全球化港口業務的同時，本集團視中國內地港口為母港的發展策略並未因而改變，並將繼續就內地港口業務作出戰略性投資。本集團立足於完善、深化和協同，積極加強與沿海主要港口集團的互動交流，尋找新的投資與合作機會，當中包括同意收購深赤灣25%股權，令本集團在交易完成後於深赤灣的直接持股達到34%，成為深赤灣第一大股東，並且如上文提及，透過託管中國南山所持有的深赤灣股份，實現了對深赤灣以至於深圳西部港區的完全直接管控。連同於本年同意收

購深圳西部口岸樓對通關服務水平及營運效率所帶來的改善，此舉將有利於本集團對深圳西部港區統一管理與運營的長遠發展，加快一體化進程，進一步提升西部港區的綜合競爭力。另外，本集團於7月份與順德國有資產管理辦公室簽署了「關於了歌山碼頭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並於11月正式簽署協議，以51%股份開發順德了哥山碼頭，以進一步鞏固圍繞母港整合佈局與喂給港管理，有利於做強西部港區的幹支線運輸網絡，提升區域港口的協同和西部母港的競爭力。

除在資產及業務整合取得突破外，本集團在資訊科技系統建設、多式聯運及珠三角駁船網絡建設等方面也取得長足發展。本集團自主研發的集裝箱碼頭操作管理系統CM Port在設計、性能、擴展等多方面都位於同類系統前列，並已成功在深圳西部港區切換上線，為本集團碼頭營運效率的提升奠定了基礎。在進一步推動多式聯運方面，本集團啟動了「內陸港」建設計畫，逐步建立起一個「以母港為依託，以海鐵聯運為紐帶，以內陸港為窗口」的內陸貨源輻射網路，延伸母港在泛珠三角的貨源腹地範圍。此外，本集團繼續發揮深圳母港在資源、服務和地理位置方面的優勢，

推進母港與珠三角內河碼頭的戰略協同。本集團於深圳西部港區以華南駁船聯盟為基礎，成功在中山、黃埔開通試點支線班輪業務，既節省駁運成本，也增強了深圳母港與支線碼頭的關聯度，實現共贏。

港口管理方面，本集團與國際知名諮詢機構合作，完成了港口集裝箱業務標準化體系一期建設。通過打造可量化的管理評價工具，集團建立起常態化的管理報告機制，形成持續改善的管理閉環，不斷提升旗下碼頭的管理水平和總部的監控能力。同時，為應對經營環境的變化，本集團積極推進創新管理，通過在技術與工藝、管理及商業模式方面的創新，提高資源利用效率，達致降本增效的目標。

### 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

2012年，本集團的保稅物流及冷鏈物流業務共實現營業收入港幣18.30億元，比2011年增長29.4%，實現EBIT港幣11.52億元，比2011年增長98.3%。

本集團的保稅物流業務持續去年的高增長態勢，旗下的招商局保稅物流有限公司（「招商保稅」），充分發揮前海灣保稅港區政策優勢，致力於從營銷、營運和創新三大方面打造核心能力。2012年，招商保稅先後引入了多個戰略合作夥伴，業務規模、單位面積毛利、增值服務、勞動效率、區港聯動業務量等主要營運指標皆錄得大幅同比上升，令經營效益成倍提升。本集團旗下的天津海天保稅物流有限公司，充分利用東疆保稅港區政策發展汽車整車進口業務，同時逐步提升倉庫租金水平，令營業收入和淨利潤皆實現大幅增長；而在青島物流園區經營保稅物流業務的招商

局國際碼頭(青島)有限公司一直圍繞區港一體化和業務創新打造特色園區，在業務結構調整和功能突破方面取得成效。在宏觀經濟增速放緩的情況下，本集團旗下保稅物流園區的業務需求與經營效益卻呈現出快速上升態勢，體現出本集團堅持「延伸港口價值鏈，發展保稅物流，推進區港聯動」取得的成果。

招商局美冷控股有限公司及招商局美冷物流有限公司(合稱「招商美冷」)作為本集團冷鏈物流的運作平台，經過近三年的發展，已獲得業界的廣泛認可。在第六屆冷鏈產業大會上，招商美冷榮獲2011-2012年度冷鏈產業「金鏈獎」之「十佳物流服務商」稱號，足證其在中國市場的聲譽和品牌優勢已逐步建立。直到目前為止，招商美冷已在中國內地主要城市及香港地區擁有及／或管理十二座冷庫，庫容量自發展初期以來以超過20%的複合率增長，基本形成了以四大經濟圈為核心的冷鏈網路佈局。同時，招商美冷積極推進新業務拓展，其中採購、分銷等新業務增長迅速，既豐富了現有的業務形態和盈利模式，更有利於冷鏈物流業務向上下游業務的滲透，使招商美冷於未來成為綜合供應鏈解決方案提供者的能力得到進一步提升。

2012年，香港兩大航空貨運站貨物處理總量為350萬噸，比上年增長2.3%。本集團參資的亞洲空運中心有限公司完成貨物處理量72萬噸，比上年增長2.7%，市場份額基本持平。

### 港口相關製造業務

2012年，本集團港口相關製造業務實現EBIT港幣10.54億元，比上年下降40.1%。

受經濟及航運市場疲弱影響，2012年中集集團的集裝箱銷售業務呈現量價齊跌的局面。中集集團全年共銷售乾貨集裝箱和冷藏集裝箱共120萬TEU(比上年下降24.3%)，並錄得特種集裝箱銷售7.3萬TEU(比上年下降5.2%)，導致集裝箱業務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28.9%。

2012年，中集集團實現歸屬於其權益持有者的淨利潤人民幣19.39億元，比上年下降47.5%。

##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在致力於不斷提升經營業績，為股東創造回報的同時，也注重履行企業對員工、社會和環境的社會責任，為推動社會朝著更健康、可持續的方向發展做出應有的努力。

本集團在2012年繼續推進綠色港口建設，將節能減排與管理提升相結合，以管理機制、能源消耗結構及技術創新等方面為突破口，實現港口綜合競爭力的提升，開創企業與社會雙贏局面。

蛇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蛇口集裝箱碼頭」)在2012年被國家交通部列為全國首個國家綠色低碳示範港區，其閘口光伏發電項目也在本年度被國家財政部、科技部及國家能源局聯合列入為促進光伏發電產業技術進步和規模化發展「金太陽」示範項目目錄。同時，蛇口集裝箱碼頭更參與了國家交通部《綠色港口評價管理辦法與評價標準》的編製工作，成為行業標準的引領者。

本集團積極將企業的核心價值觀融於社會公益之中，積極開展多項公益及慈善活動，致力於助學、扶貧、慈善捐助及社區服務等，為促進社會和諧和可持續發展履行企業公民責任。

## 流動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擁有現金約港幣41.92億元，其中港元佔7.6%、美元佔33.3%、人民幣佔51.6%及其他貨幣佔7.5%。

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源於港口業務、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港口相關製造業務及物業開發及投資之經營運作及收取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回報，合計貢獻達港幣 63.33 億元。

年內本集團資本開支達港幣 40.97 億元，而本集團採取穩健財政政策，目前財務狀況良好，擁有較為充裕資金應付日常之經營需求，加上本集團現時銀行借貸以中長期為主，並且本集團擁有充足雙邊銀行貸款額度支持，所以償還短期借款之壓力不大。

## 股本及財政資源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發行 2,491,423,388 股股份。年內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 980,000 股新股並因此而收到淨額約港幣 1,900 萬元。除上述所發行的新股，本公司以股代息計劃中發行了 16,032,152 股股份。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淨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有息負債淨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淨資產)約為 32.1%。

考慮到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貨幣組合及預期人民幣不會顯著貶值，本集團於年內並沒有為外幣投資作出特定對沖安排。

年內，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發行為數達 5 億美元之定息上市票據，到期日為 2022 年，以提供流動資金。另外兩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亦發行總數為人民幣 14.7 億元不同年期之定息非上市票據。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於 1 至 10 年內到期的銀行貸款及應付上市票據當中，有合共港幣 81.71 億元要求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持續作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亦擁有載有一般交叉失責條文的銀行貸款及應付上市票據合共港幣 126.71 億元。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未償還有息負債分析如下：

	2012年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港幣百萬元
浮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註)：		
1年以內	3,712	5,239
1至2年	135	2,099
2至5年	702	3,204
毋須於5年內全部償還	335	106
	<u>4,884</u>	<u>10,648</u>
定息應付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13年	2,323	2,325
於2015年	3,869	3,877
於2018年	1,534	1,536
於2022年	3,814	—
	<u>11,540</u>	<u>7,738</u>
定息應付非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16年	—	3,084
於2017年	612	—
	<u>612</u>	<u>3,084</u>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1年以內	986	1,615
1至2年	—	985
	<u>986</u>	<u>2,600</u>
來自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1年以內	—	616
2至5年	617	—
	<u>617</u>	<u>616</u>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貸款	<u>183</u>	<u>12</u>

註：除港幣5.40億元(2011年：港幣2.91億元)銀行貸款為有抵押貸款外，其餘為無抵押貸款。



有息負債之幣種分佈如下：

於2012年12月31日

	應付		應付非	來自中介	來自最終	來自一間附	合計
	銀行貸款	上市票據	上市票據	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屬公司非控 制性權益持 有者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及美元	3,038	11,540	—	—	—	—	14,578
人民幣	1,344	—	612	617	986	—	3,559
歐元	502	—	—	—	—	183	685
	<u>4,884</u>	<u>11,540</u>	<u>612</u>	<u>617</u>	<u>986</u>	<u>183</u>	<u>18,822</u>

於2011年12月31日

	應付		應付非	來自中介	來自最終	來自一間附	合計
	銀行貸款	上市票據	上市票據	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屬公司非控 制性權益持 有者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及美元	4,123	7,738	—	—	100	—	11,961
人民幣	6,525	—	3,084	616	2,500	12	12,737
	<u>10,648</u>	<u>7,738</u>	<u>3,084</u>	<u>616</u>	<u>2,600</u>	<u>12</u>	<u>24,698</u>

## 資產抵押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沒有抵押任何資產。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向銀行貸款港幣5.40億元，以賬面值為港幣2.40億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值為港幣700萬元之土地使用權作抵押。此外，本集團抵押一間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予多間銀行以使該附屬公司獲授銀行融資。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沒有抵押任何資產。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向銀行貸款港幣2.12億元，以賬面值為港幣1.90億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賬面值為港幣1.02億元之投資物業作抵押。



## 僱員及酬金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有6,226名全職員工，其中181人在香港工作，5,995人在中國內地工作，其餘50人在外地。年內本集團之薪酬開支達港幣15.37億元，佔本集團之營運開支總額19.2%。本集團按照僱員工作表現、人力市場及經濟環境，每年作出僱員薪酬調整之檢討。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內部培訓，藉以自我改進及提升與工作有關的技能。此外，本集團發放年終花紅，對員工為公司的貢獻及努力作出獎賞。本集團亦設立了一項認股權計劃，有資格獲得該認股權的員工可以行使認股權，以協定的價格認購本公司股票。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其在本公司的職務、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而釐定。

## 前景展望

2013年，壓抑全球經濟活動的負面因素將逐漸消退，全球經濟增長有望加快，但不確定因素仍然存在，歐元區可能再遭挫折、美國過度財政整頓等風險仍不容忽視，各國為應對上述風險而適時作出有效的政策行動，將是2013年全球經濟增長的重要保障。按照IMF最新預測，2013年全球經濟增長率預計為3.5%，增幅較2012年上升0.3個百分點。全球貿易總量預計增長3.8%，較2012年增幅上升1.0個百分點。

全球經濟有望穩步好轉，而國內經濟在2012年第四季度出現反彈後，預計2013年將保持企穩回升的態勢，對外貿易也將呈現緩慢增長。但面對人民幣升值、勞動力成本上漲、深層次結構問題尚待解決等增長壓力，「調結構、擴內需、穩增長」仍將是國內經濟在一定時期內面臨的艱巨任務。

儘管宏觀經貿環境有所改善，但航運企業受運力過剩、行業競爭加劇、運價低迷等因素約束，在可見將來仍將面臨經營困境。一方面，隨全球經貿增速回升，預計全球港口業務將較2012年好；另一方面，船公司經營依然面臨壓力，港口業仍面臨較大的價格壓力。而區域性的港口資源分佈不均，也將使個別地區的競爭加劇。同時，船舶大型化趨勢也對港口硬體設施的升級改造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港口業仍面臨不少挑戰。

基於以上分析與判斷，在2013年本集團將以「適度規模、提升管理、效益優先，實現資源與戰略再平衡」的新思維開展各項工作。一方面堅持突出集團港口主業，通過持續推進精細化管理、加大創新發展、深化深圳母港建設等措施，提升管理能力，最大限度發揮存量資源的效益，確保股東回報水準的穩定；另一方面，以戰略為導向，把握危中之機，在優化資源配置的基礎上完善戰略佈局，探討產業鏈延伸和業務價值創造，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製造有利條件。

營運方面，本集團將在深圳西部母港股權整合成果的基礎上，積極推進西部港區全方位的一體化運作，加強資源共享力度，以持續提升母港的資源效率和資產效益。同時，集團將繼續完善港口集疏運體系，多式聯運和珠三角駁船網絡建設分別以「湖南內陸港項目」和「支線班輪業務」為支點，進一步探索運營模式創新，為客戶創造更大價值，形成母港獨特的競爭優勢。本集團亦會推動內河港口佈局與協同、泊位升級與航道建設等重點工作有實質性進展，並充分發揮港口與保稅港區的優勢互動，積極探討推進港口相關產業的延伸發展機會。

管理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深入推進精細化管理，打造港口精細化管理信息平台，建立標準化運營體系，逐步探索並推廣港口最佳實踐方案，支持本集團戰略發展需要，提升整體管理水平。

海外拓展方面，本集團在來年將繼續推進國際化戰略，結合全球產業轉移的大趨勢，關注發展中國家經濟與貿易增長帶來的港口投資機會，完善全球港口佈局，穩步實現規模增長，提升在業內的國際影響力。

冷鏈業務在2013年將在四大核心經濟區域內，加快網絡佈局，繼續擴大在國內冷鏈物流業務的市場份額，同時把握國內餐飲業快速發展的機遇，優化現有資源配置，加強發展城市區域配送業務，提升存量資產效益，並繼續推進商業模式創新，在現有採購與分銷業務的基礎上，擴大平台規模，拓展分銷渠道，提升整合能力，更好地帶動冷鏈業務的發展。

2013年，外部宏觀形勢依然複雜，但本集團相信，新的一年機遇將大於挑戰，本集團將順應市場形勢變化，與時俱進，穩定中謀發展，按照既定的經營策略開展各項工作，努力實現年度目標，一如既往地追求股東利益最大化，不斷提升盈利能力，努力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 財務報表審閱

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進行審閱，並已審議審核程序，內部管理及財務報告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2012年全年業績。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商業道德，堅信此對維持及提高投資者信心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至為重要。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迎合股東不斷提升的期望及遵守愈趨嚴謹的法規要求，以及實踐其對達致卓越企業管治的承諾。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定董事已遵守該標準守則所訂要求的標準。

於2004年11月，聯交所頒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舊守則」)，當中載列上市發行人須跟從及遵守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舊守則其後被修訂，並重新命名為企業管治守則(「新守則」)由2012年4月1日起生效。董事認為，本公司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期間一直遵守舊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及於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一直遵守新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以下項目除外：

就新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國謙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因另有公務，均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2年5月3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定期審閱及更新現行常規，以盡量反映企業管治之最新最佳發展。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於聯交所網頁公佈年報

本公司2012年年度之年報，將在適當時間在聯交所網頁上登載。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包括無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將會送交公司註冊處處長，並將寄送各股東及可於本公司之網址 <http://www.cmhi.com.hk> 下載。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傅育寧

香港，2013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傅育寧博士、李建紅先生、李引泉先生、胡政先生、蒙錫先生、蘇新剛先生、余利明先生、胡建華先生、王宏先生及鄭少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國謙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